

国民收入中服务业比重提高的原因分析

冯俊新 江 艇 周业安

摘要：

大力发展服务业是经济结构调整和转型的重要方向，但因为服务业也是其他行业的重要中间投入品，服务业的发展也可能在侵蚀其他行业的收入比重，导致整体经济运行成本的提高。利用国民经济核算的资料，我们对近年来服务业在国民收入中所占比重变化的原因进行了初步分析，发现过去几年服务业的整体发展是健康的，服务业占比提高主要是其实际产出增加带来的。但是，与企业经营密切相关的生产服务部门和公共服务部门收入占比提高较快，而且这种提高中有很大一部分是服务价格的相对上涨带来的，这意味着企业经营成本的提高，从而提高了整个实体经济的运行成本。这意味着发展服务业的过程中也要注意服务业内部结构的调整和优化。

一、介绍

近年来，在中国经济中存在这样一个声音，即认为中国经济实业部门（主要指第一和第二产业）的运行成本在提高，其他环节的利润正在侵蚀实体经济。比如，2009年上市公司总利润为1.05万亿元，其中银行类上市公司占据了其中的40%；到了2012年上半年，这个情况更为严重，16家银行业上市公司营业总收入占全部A股上市公司的11.20%，但实现净利润则占全部A股上市公司净利润的53.98%。而其他被认为侵蚀实体经济利益的行业还包括交通运输、通讯邮电等行业，实际上，从整体国民经济核算的角度来看，这相当于认为是服务业在挤占了第二产业和第一产业的利益。

但与此同时，在我国的经济结构调整和转型中，大力发展服务业也是我们经常提及的调整方向，这意味着服务业具备着很大的发展潜力，可能还要在整体经济中继续挤占第一和第二产业的份额。那么，到底是什么因素导致了这两个看似矛盾现象的共存呢？本文认为，正是近年来服务业内部增长过程中的结构性问题导致了这个现象的存在。以下，本文将通过对国民经济核算数字的分析，来对这个问题进行初步的分析。

二、基本事实和文献综述

根据配第一克拉克定理，在步入中等收入水平以后，随着收入的增长，第三产业在国民收入和劳动力比重中的地位都会上升。提高服务业比重，进一步促进服务业的健康发展，是我国经济结构调整和转型的重要方向，在这点上大家基本上达成了共识。另外，对于服务业内部结构的调整和发展方向，也有不少专家学者给出了自己的看法。比如一些学者强调了生产性服务业发展及其在经济增长和结构调整中的作用问题(李善同、华而诚,2002 ;刘培林、宋湛,2007)，还有学者通过对比中国和发达国家服务业的发展水平，对中国经济结构调整中服务业的地位和发展方向提出了自己的观点。(程大中，2008；许宪春，2011)

中国现行对服务业的分类和核算方法是在2004年经济普查以后建立起来并延续至今的。2004年的经济普查大大改变了我国长期以来对于服务业产出核算不足的局面，重新对服务业在我国国民经济中的地位进行了考察。从2004年以来，随着经济的发展，服务业（基本等同于国内生产总值核算中的第三产业）在我国经济中的地位就不断上升，其所占比重从2004年的40.4%提高到了2009年的43.4%（2010年和2011年第三产业比重有所下降，为43.1%）。（见表1）

表 1 国民经济中三次产业比重的变化(2004-2011)

	第一产业	第二产业	第三产业
2004	13.4	46.2	40.4
2005	12.1	47.4	40.5
2006	11.1	48	40.9
2007	10.8	47.3	41.9
2008	10.7	47.5	41.8
2009	10.3	46.3	43.4
2010	10.1	46.8	43.1
2011	10.1	46.8	43.1

数据来源：中经网数据库。

根据许宪春（2011）的研究，跟发达经济体服务业以最终消费为主不同，我国服务业中有很大的产出是作为其他行业的中间投入，这意味着在现阶段的中国国民经济中，服务业的扩张有可能增大了其他行业的运行成本。

虽然我们知道通过分析服务业的变化情况有助于我们回答关于中国经济运行成本提高原因这个问题，但是也需要强调两点：

（1）在整体经济中，尤其是服务业中还经常存在未观测经济的问题（也就是地下经济或者灰色经济），（许宪春（2011））这些部门的变动也可能会导致整个经济运行中的交易成本上升。尽管也有一些发达经济体和转轨经济体在对这些方面进行探讨性研究，也有一些中国学者对此进行了试探性研究并产生了不少争论（王小鲁，2010；施发启，2010；）。但是，即使我们承认这些研究的结果，我们无法根据这些截面数字来对整个经济灰色收入的变化趋势进行判断，从而对整个经济在这方面的运行成本有所了解。因此，我们目前根据国民经济核算结果进行的分析也可能是不全面的，有一些交易成本的提高可能无法反映出来。

（2）并不是所有的服务业部门都直接涉及到实体经济的运行成本，因此我们需要对服务业部门按照其跟实体经济的关系来进行分类，重点观察那些跟实体经济相关行业的变动情况。这也是本文所着力要做的事情。

接下来，我们还应该注意考察服务业内部结构的变化，到底是哪些服务的发展更为迅速，那些为生产和流通服务的服务行业发展快还是为个体消费提供服务的行业发展更快呢？另外，到底服务业的发展是来自价格的上升（也就是成本提高）还是实际数量的增长（健康发展）呢？这些都是需要我们回答的问题。

三、通过 GDP 核算对第三产业比重和结构变化的分析

3.1 分类别分行业的比重变化

我们首先根据不同服务业部门跟其他产业之间的关系进行分类。在国家统计局网站上，把服务行业分成了四个层次（这个分类最早来源于李成瑞[1986]）：

第一层次:流通部门；第二层次:为生产和生活服务的部门；第三层次:为提高科学文化水平和居民素质服务的部门；第四层次:为社会公共需要服务的部门。

由于自这个分类提出以后国家统计局对部门结构进行了两次调整（1994 年和 2004 年），所以当前国民经济核算中所用的部门与上面的并不一一对应。我们可以对现有的行业在上述方法的基础上稍作改动，变成如下四大部门：

流通部门=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批发和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

生产服务部门=金融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技术服务和地质勘查业

生活服务部门=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教育、卫生.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公共服务部门=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业

然后，利用现有的分部门数据，我们可以得到不同类别的第三产业从 2004 年经济普查以来在国民收入中比重的变化情况。

表 2 第三产业中不同类别行业占 GDP 比重变化情况（2004-2009）

服务业分类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04-2009 年变动
流通部门	18.6%	18.2%	18.1%	18.0%	18.2%	17.9%	-0.7%
生产服务部门	10.6%	10.7%	11.5%	12.9%	12.5%	13.9%	3.3%
生活服务部门	6.9%	7.0%	6.8%	6.5%	6.4%	6.8%	-0.1%
公共服务部门	3.8%	3.7%	4.1%	4.1%	4.4%	4.4%	0.6%
第三产业合计	40.4%	40.1%	40.9%	41.9%	41.8%	43.4%	3.0%

数据来源：2004-2005 年数据来自《中国统计年鉴 2008》，2006-2009 年数据来自《中国统计年鉴 2011》。不同行业数据按照上文中的分类方法进行了归类。

从表 2 可以看出，虽然整个第三产业占名义 GDP 的比重上升了 3%，但是在第三产业内部，不同类别行业的变化情况差异很大。比重上升最快的生产服务部门，同时公共服务部门比重也有所上升；而流通部门和生活服务部门所占比重均出现了下降。我们知道，生产服务部门和公共服务部门都是跟企业的运行成本息息相关的，所以这两者占比的上升也一定程度上与我们所观察到的实体经济运行成本上升的现象相吻合。

接下来，我们还想进一步看看，在细分行业中，是哪些细分行业为上述经济结构的变化做出了最大的贡献。在表 3 中我们列举了各细分行业从 2004-2009 年占名义 GDP 比重的变化趋势。

表 3 各部门名义国内生产总值占比变化趋势（2004-2009）

行业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04-2009 年变动
总计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第一产业	13.39%	12.24%	11.11%	10.77%	10.73%	10.33%	
第二产业	46.23%	47.68%	47.95%	47.34%	47.45%	46.24%	
工业	40.79%	42.15%	42.21%	41.58%	41.48%	39.67%	
采矿业	4.77%	5.63%	5.59%	5.06%	6.25%	4.91%	
制造业	32.37%	32.81%	32.92%	32.91%	32.65%	32.30%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3.65%	3.71%	3.71%	3.62%	2.58%	2.46%	
建筑业	5.44%	5.53%	5.74%	5.75%	5.97%	6.57%	
第三产业	40.38%	40.08%	40.94%	41.89%	41.82%	43.43%	3.04%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5.82%	5.91%	5.63%	5.49%	5.21%	4.91%	-0.91%
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2.65%	2.60%	2.63%	2.52%	2.50%	2.39%	-0.25%
批发和零售业	7.79%	7.39%	7.64%	7.88%	8.34%	8.50%	0.71%
住宿和餐饮业	2.29%	2.29%	2.22%	2.09%	2.11%	2.09%	-0.20%
金融业	3.37%	3.44%	3.74%	4.64%	4.73%	5.21%	1.84%
房地产业	4.49%	4.50%	4.79%	5.20%	4.69%	5.47%	0.98%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64%	1.59%	1.75%	1.77%	1.79%	1.82%	0.17%
科学研究、技术服务和地质勘查业	1.10%	1.12%	1.24%	1.29%	1.27%	1.39%	0.28%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0.48%	0.46%	0.44%	0.42%	0.40%	0.43%	-0.05%
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	1.55%	1.71%	1.64%	1.50%	1.47%	1.55%	-0.01%
教育	3.06%	3.09%	2.96%	2.89%	2.83%	3.07%	0.01%
卫生、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业	1.64%	1.60%	1.54%	1.51%	1.47%	1.49%	-0.15%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0.65%	0.65%	0.63%	0.61%	0.61%	0.65%	0.00%
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	3.84%	3.73%	4.09%	4.07%	4.39%	4.45%	0.61%

数据来源：2004-2005 年数据来自《中国统计年鉴 2008》，2006-2009 年数据来自《中国统计年鉴 2011》。

从表 3 可以看出，在第三产业中，对整体产业结构变化贡献最大（占比变化超过 0.5%）的一共有 5 个行业，其中比重增长最快的是金融业，其次为房地产业，批发和零售业，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业；而相比之下，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所占比重有比较大的萎缩。其他产业的比重基本保持稳定。

3.2 不同部门比重变化的原因分解

不同部门在名义 GDP 中所占比重的变化可能来自两个原因，一个是部门实际产量的增加，一个则是价格的相对上涨。下面我们就这些行业的比重上升到底是哪个原因带来的进行分解。

我们利用 GDP 统计中各服务业部门的名义增长率和实际增长率，得到了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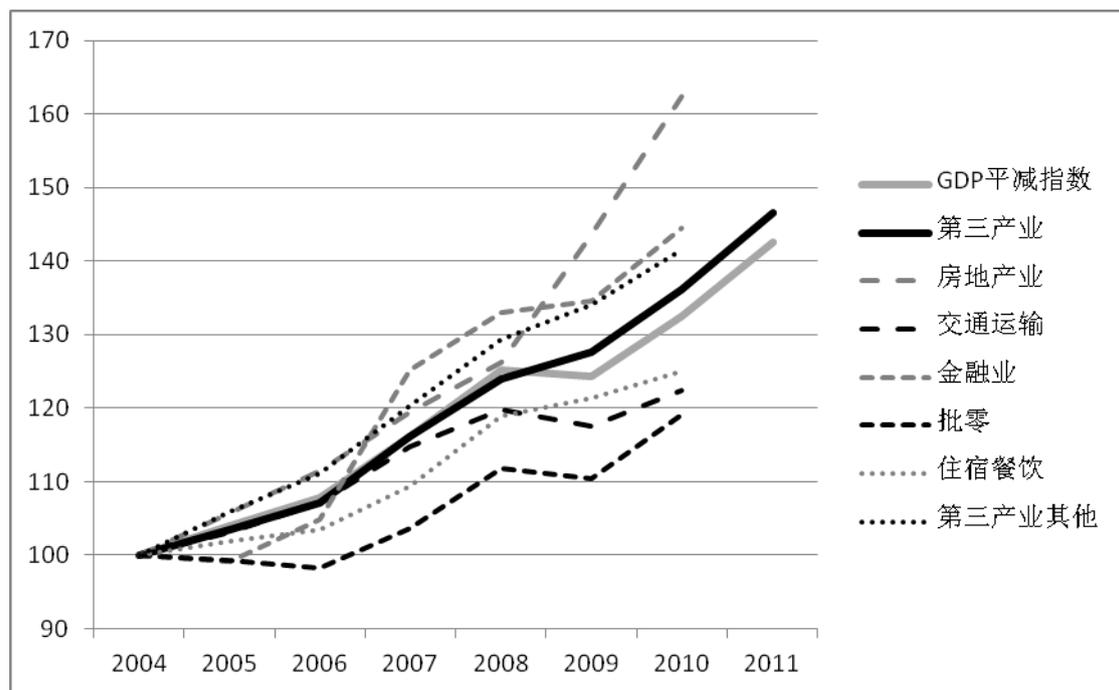
务业中各部门的价格指数。通过对比 2004 年到 2010 年主要服务业部门的价格指数走势（见图 1），我们可以发现，根据价格上涨的幅度，服务行业明显可以被分成两组：

第一组是房地产业、金融业和第三产业中的其他行业，其价格涨幅超过了第三产业的整体水平；

第二组则是交通运输仓储邮电业、批发零售业和住宿餐饮业，这三个行业的价格增幅低于第三产业的整体价格增幅，也低于整个国民经济的价格增幅（用 GDP 缩减指数来代表）。

在这里需要强调的是：由于我国目前还没有建立完备的服务业生产者价格指数统计（许宪春，2004；赵同录，2006），所以服务业中各部门的价格指数是通过采纳其他价格指数（主要是消费者价格指数中的分项指数）来替代的，这可能会导致在实际调整过程中的偏误，具体情况可见国家统计局（2003）中关于不变价核算的解释。而这种情况在某些行业中可能更为严重，因此在下面我们还需要对某些特定行业进行更为详尽的分析。

图 1 不同行业的产出价格指数对比（2004=100）



数据来源：中经网数据库

通过对比表 3 和图 1 可以看出，前面所提到的三个比重上升最快的行业也分别是价格水平上升最快的三个行业（注：其中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业包含在“其他第三产业”之中）。于是，我们就必然有这样的疑问，到底这些行业在国民经济中收入比重的上升主要是来自其实际产出的提高还是仅仅来自价格的提高呢？在对中国服务业增长的一些较早研究中，就有一些学者认为中国很多服务部门的需求是缺乏价格弹性的，在这些部门中容易存在“成本病”而导致价格的上涨。（程大中，2004）那么，这种情况是否存在，如果存在有多严重呢？

利用不同行业的实际增长率和价格指数，我们可以对不同行业名义比重的上

升进行物量增长和价格变动两个维度的分解。得到结果见表 4。

表 4 不同行业比重变化的原因分解

	2004 年 比重	2009 年 比重	变化量	#物量增 长	(贡献 率)	#价格变 动	(贡献 率)
金融业	3.37%	5.21%	1.84%	1.44%	(79%)	0.39%	(21%)
房地产业	4.49%	5.47%	0.98%	0.25%	(26%)	0.73%	(74%)
批发和零售业	7.79%	8.50%	0.71%	1.79%	(251%)	-1.08%	(-151%)
第三产业其他行业	16.62%	17.24%	0.62%	-0.63%	(-101%)	1.25%	(201%)
#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业	3.84%	4.45%	0.61%	-0.15%	(-24%)	0.75%	(124%)
住宿和餐饮业	2.29%	2.09%	-0.20%	-0.15%	(74%)	-0.05%	(26%)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5.82%	4.91%	-0.91%	-0.63%	(69%)	-0.28%	(31%)
第三产业合计	40.38%	43.43%	3.04%	1.95%	(64%)	1.10%	(36%)

注：原始数据来源为中经网统计数据库，经作者计算而成。其中“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业”没有独立的价格指数，采用的是“第三产业其他产业”的价格指数进行代替。在下文中我们将会对其他估算方法进行说明，也可以得到跟上面类似的结果。

从表 4 我们可以发现，在整个第三产业增长中，有大约 $\frac{2}{3}$ 的增长来自实际产量的增长，而只有 $\frac{1}{3}$ 的增长是来自相对价格的上涨，这说明服务业的发展从整体上来看是健康的，但也说明服务业的相对价格在上涨，存在一定的“成本病”问题。

分行业来看，对住宿餐饮、交通运输仓储邮政这两个比重下降的行业来说，主要的下降原因来自其相对整体经济的产量下降。而对于比重上升的行业来说，不同行业之间存在较大的差异：金融业、批发零售业比重的上升主要来自其实际产量的上升，而房地产业、第三产业其他行业（包括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业）则主要来自价格的上涨，其中后者的实际相对产出是萎缩的，其比重的上升完全来自价格上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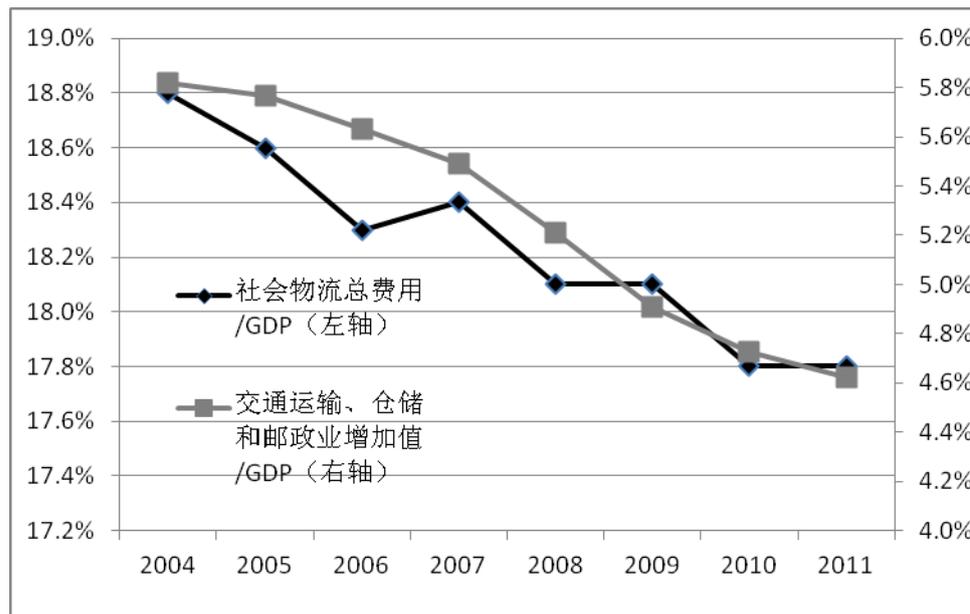
通过上面的结果，我们可以初步判断，从 2004 年到 2009 年，服务业比重的上涨主要来自于生产服务业，而其中的金融业和房地产业是导致上涨的最重要原因。导致金融业收入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实际产量的增加（当然，由于金融业在核算中的特殊处理，这个结论可能还存在争议，我们将在第四部分利用资金流量表对这个结论进行再次的论证），而导致房地产业收入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价格上涨。另外一个值得注意的是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业（主要由政府部门组成），其收入比例的增加完全是由于价格上涨带来的（同样，因为该部门的产出核算比较特殊，我们也在下面利用其他数据进行再次的论证）。在其他行业中，跟我们预想不同，交通运输仓储邮政业收入比重的下降中，相对价格的下降也起到了一定的作用，也就是说，从整个经济来说，物流成本是相对下降的。

对于前面提到的这三个行业——交通运输业、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业、金融业——的分解结果，我们还将下面进行补充说明。

3.3 关于交通运输仓储邮政业的补充说明

首先对交通运输仓储邮政业的情况进行更进一步的分析。除了交通运输仓储邮政业在国民收入中的占比以外，另外一个可以用来分析全社会物流总成本的变量是社会物流总费用/GDP 比值。通过图 2，我们发现，不管用哪个指标，我们基本上发现这两者都在同步下降，说明全社会的物流相对成本正在下降。

图 2 不同指标衡量的社会总物流成本



注：社会物流总费用/GDP 数据来自历年国家发改委发布的《全国物流运行情况通报》。

那为什么我们企业感觉到的物流成本并没有太明显的下降呢？我们需要更为细致的结构分析。反映交通运输业的两大指标是旅游周转量和货物周转量，其中货物周转量是跟企业最为密切相关的。从表 5 可以看出，从货物周转量指标来看，从 2004 年到 2011 年其涨幅要高于实际 GDP 的涨幅，这意味着单位产出所对应的货物运输量在上升，所以企业感觉到的物流成本在上升；另外，不管是在旅客还是货物运输的方式上，成本较低的水路和铁路运输比例都有所下降，而成本较高的公路运输所占比例则得到了迅速提升，这也是导致整体物流成本提高的一个重要因素。

为了对上述情况有一个更为直观的了解，我们选取了单一最大宗的商品——原煤——的运输来进行说明。对于原煤来说，运输费用占其最终使用成本的很大一部分。从表 6 可以看出，从 2002 年以来，采用成本最低的铁路运输的比例不断走低，直到 2010 年才有所回升，同时原煤的平均运距也在不断提高。上述这两个因素都意味着单位原煤运输成本的提高。所以，虽然整体物流成本在不断下降，但是运输方式和单位产品运距的提高，也说明对于某些产品和某些企业来说运输成本实际上还是上升了。

表 5 交通运输业主要经济指标和结构

年份	国内生产总值指数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增加值指数	旅客周转量指数	比例		货物周转量指数	比例		
				铁路	公路		铁路	公路	水路
2004	100.0	100.0	100.0	35.0%	53.6%	100.0	27.8%	11.3%	59.7%
2005	111.3	111.2	107.1	34.7%	53.2%	115.6	25.8%	10.8%	61.9%
2006	125.4	122.3	117.7	34.5%	52.8%	127.9	24.7%	11.0%	62.5%
2007	143.2	136.7	132.4	33.4%	53.3%	146.0	23.5%	11.2%	63.4%
2008	157.0	146.7	142.2	33.5%	53.8%	158.8	22.8%	29.8%	45.6%
2009	171.4	152.9	152.3	31.7%	54.4%	175.9	20.7%	30.4%	47.1%
2010	189.3	166.4	171.0	31.4%	53.8%	204.2	19.5%	30.6%	48.2%
2011	206.8		189.7	31.1%	54.1%	229.0	18.5%	32.3%	47.3%

表 6 原煤运输方式和运输距离变化趋势（2001-2010）

	铁路运输比例 (%)	平均运距 (公里)
2001	52.1	558
2002	52.8	567
2003	48.0	574
2004	46.7	576
2005	45.6	595
2006	44.3	601
2007	45.3	607
2008	47.9	622
2009	44.6	639
2010	48.2	642

注：铁路运输比例=国家铁路煤运输量/原煤产量；平均运距=国家铁路运输煤周转量/国家铁路煤运输量。

3.4 关于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业的补充说明

在前面的计算中，因为缺乏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业的价格指数，我们使用“第三产业其他”的价格指数来代替之。考虑到这样的替代可能会出现偏差，我们根据该部门的核算方法采用其他指标来进行稳健性检验。

按照我国现行的 GDP 核算方法，其他服务业中的非营利性单位，如公共管

理和社会组织等，其总产出一般按业务活动支出进行计算，即等于经常性业务支出加虚拟折旧，不计算营业盈余。（国家统计局，2003）

这意味着，主要使用成本法来进行核算。在成本中，工资是一个非常重要的组成部分，因此我们利用该行业从业人员的平均工资指数来代替其产出价格指数。（见表7）我们可以发现，该行业的平均工资指数要从2004年到2009年的涨幅（从100上涨到203.2）要大于前面2.2节中所采用的缩减指数“第三产业其他行业价格指数”，所以这意味着我们在2.2节中得到的结论反而可能低估了该行业的价格涨幅，而高估了该行业的实际产出增加速度。

无论如何，这个结果再次说明，在国民收入核算中，政府部门收入比重的增加主要来自其服务价格的提高。

表7 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业从业员工资指数（2004-2010）

年份	就业人员数(万人)	工资总额(亿元)	平均工资(万元/人)	平均工资指数(2004=100)
2004	1199.0	2072.7	1.729	100
2005	1240.8	2489.6	2.006	116.1
2006	1265.6	2839.7	2.244	129.8
2007	1291.2	3553.8	2.752	159.2
2008	1335.0	4276.0	3.203	185.3
2009	1394.3	4896.8	3.512	203.2
2010	1428.5	5428.8	3.800	219.8

注：数据来源《中国统计年鉴2011》

3.5 小结

在这一节里，我们利用GDP核算结果，分析了服务业收入比重提高的原因。

从2004年到2009年，服务业收入比重的上涨主要来自于生产服务部门（主要由金融业和房地产业引起上涨）和公共服务部门（即政府部门）这两个跟企业运营关系最为密切的部门。这些部门收入比重提高的原因各有不同：导致金融业收入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实际产量的增加（后面将继续检验这一结论），导致房地产业收入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价格上涨，而政府部门收入比重的增加则更是完全来自其服务价格的提高。

对于交通运输业的进一步研究发现，虽然整体物流成本在不断下降，但是运输方式和单位产品运距的提高，也说明对于某些产品和某些企业来说运输成本实际上还是上升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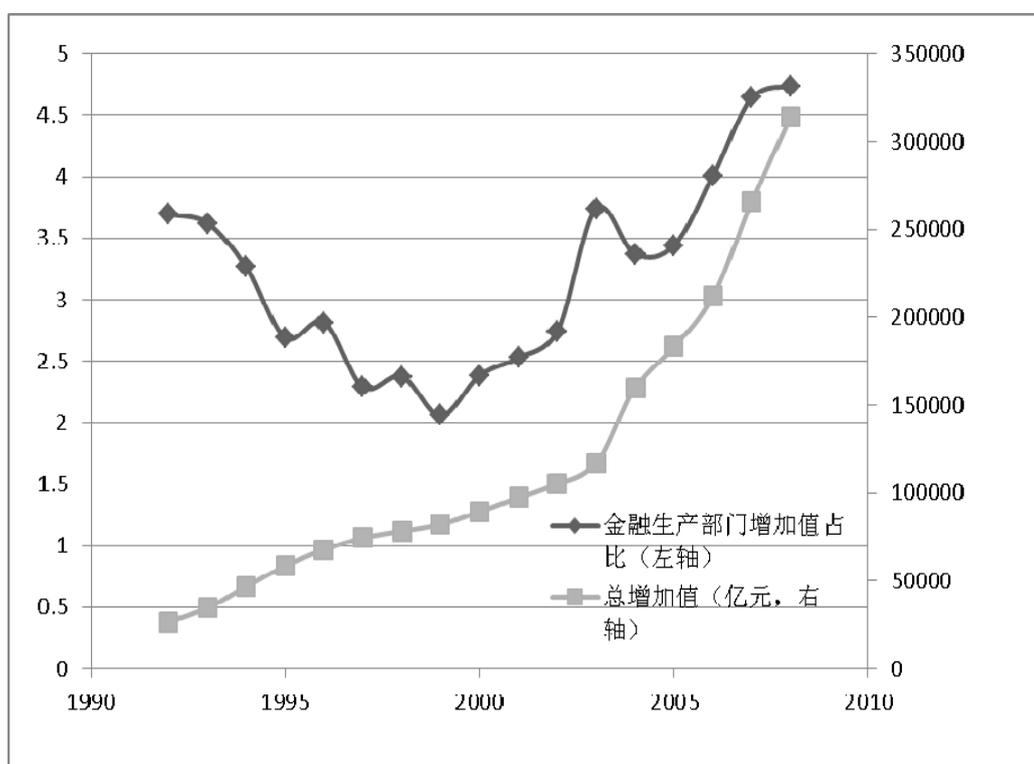
四、通过资金流量表对金融业的分析

在不变价“金融业增加值”的计算上，存在比较多的争议。因为金融服务本身固有的与有形产品不同的特性，难以找到合适的物理单位(physical unit)来度量金融服务的数量,因此也难以定义金融服务的价格，从而也难以计算不变价“金融业增加值”。目前我国使用居民消费价格指数与固定资产投资价格指数的加权平均指数来作为金融业增加值的缩减指数。(李文森,李红玲(2008))显然，这样的方法在测度上肯定存在很多问题，这也可能导致我们前面依据这个方法对金融业增加值比重上升所作的分解存在问题。

尽管从增加值核算的角度对金融行业所作的分析存在一定的问题，但是金融行业作为一个特殊行业，其在整个经济中的地位可以通过国民经济核算中的另外一个表格——资金流量表来展开分析。下面，我们就通过资金流量表来对金融业在新世纪以来在国民经济中所占的地位进行分析。

1. 金融业的产出贡献呈现先降后升的变化趋势。

图3 金融生产部门增加值比重变动趋势（1992-2008）



全社会的经济活动单位可以分成四个部门，即企业生产部门、政府生产部门、家庭生产部门和金融生产部门，分别对应于资金流量表中的非金融企业部门、政府部门、住户部门和金融机构部门，其中前三部门可以统称为非金融生产部门。

图 3 反映了 1992 至 2008 年全社会总增加值的增长趋势和金融生产部门贡献份额的变动趋势。与前文的发现一致，2000 年以后，金融业的产出贡献总体上呈现稳定增长态势。金融服务业在国民收入初次分配中扮演越来越重要的角色。

2. 非金融生产部门劳动报酬份额基本稳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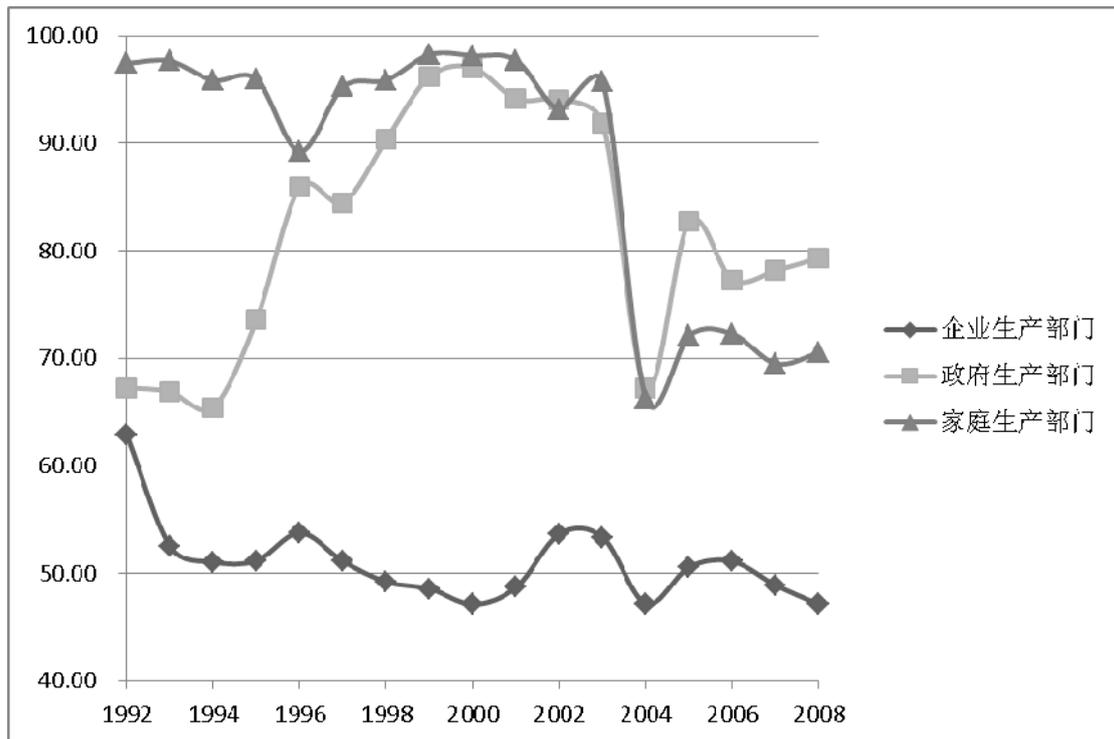
如果金融服务业的发展带来的是经济运行成本的高企不下，那么有没有改变实体经济部门国民收入初次分配的格局呢？特别而言，劳动报酬份额是否因此降低，从而恶化了收入分配的不公平现状？我们对各生产部门税后增加值中劳动报酬份额和资本报酬份额进行了计算，结果报告在表 8 和图 4 中。其中，税后增加值是各部门增加值扣除生产税净额后的部分，劳动报酬对应资金流量表中的劳动者报酬“运用”项，资本报酬包括税后增加值扣除劳动报酬后的财产收入和经营性留存部分。2004 年前后，政府生产部门和家庭生产部门的要素报酬份额的大幅变化是因为统计方法的改变所导致的。结果显示，在 1992-2003 以及 2004-2008 期间，企业生产部门和家庭生产部门的劳动报酬份额基本保持稳定，政府生产部门的劳动报酬份额分别在两个时间段中略有上升。另外，政府生产部门和家庭生产部门的劳动报酬份额显著高于企业生产部门。

表 8 各部门初次分配格局 (%)

年份	企业生产部门		政府生产部门		家庭生产部门		非金融生产部门		金融生产部门		总体	
	劳动 报酬 份额	资本 报酬 份额	劳动 报酬 份额	资本 报酬 份额	劳动 报酬 份额	资本报 酬份额	劳动报 酬份额	资本报 酬份额	劳动 报酬 份额	资本报 酬份额	劳动报 酬份额	资本报 酬份额
1992	62.88	37.12	67.27	32.73	97.43	2.57	74.67	25.33	27.87	72.13	73.06	26.94
1993	52.56	47.44	66.90	33.10	97.66	2.34	67.60	32.40	28.96	71.04	66.21	33.79
1994	51.05	48.95	65.45	34.55	95.85	4.15	66.78	33.22	38.45	61.55	65.98	34.02
1995	51.17	48.83	73.59	26.41	95.95	4.05	67.09	32.91	41.86	58.14	66.39	33.61
1996	53.79	46.21	85.89	14.11	89.23	10.77	68.61	31.39	44.20	55.80	67.97	32.03
1997	51.13	48.87	84.46	15.54	95.24	4.76	69.28	30.72	63.11	36.89	69.16	30.84
1998	49.21	50.79	90.38	9.62	95.88	4.12	70.17	29.83	66.38	33.62	70.11	29.89
1999	48.57	51.43	96.20	3.80	98.24	1.76	71.91	28.09	64.18	35.82	71.78	28.22
2000	47.12	52.88	97.03	2.97	98.14	1.86	71.34	28.66	66.22	33.78	71.26	28.74
2001	48.70	51.30	94.12	5.88	97.71	2.29	71.57	28.43	52.63	47.37	71.17	28.83
2002	53.67	46.33	94.07	5.93	93.11	6.89	72.34	27.66	44.34	55.66	71.59	28.41
2003	53.35	46.65	91.85	8.15	95.70	4.30	72.83	27.17	37.99	62.01	71.46	28.54
2004	47.17	52.83	67.20	32.80	66.20	33.80	55.74	44.26	42.42	57.58	55.29	44.71
2005	50.59	49.41	82.72	17.28	72.13	27.87	60.96	39.04	45.07	54.93	60.39	39.61
2006	51.11	48.89	77.31	22.69	72.27	27.73	60.79	39.21	35.09	64.91	59.69	40.31
2007	48.89	51.11	78.16	21.84	69.50	30.50	58.84	41.16	29.19	70.81	57.40	42.60
2008	47.10	52.90	79.32	20.68	70.50	29.50	58.14	41.86	33.85	66.15	56.97	43.03

资料来源：作者根据《中国统计年鉴》“资金流量表（实物）”原始数据计算。

图 4 三大非金融生产部门劳动报酬份额变动趋势（1992-2008）



五、结论和政策建议

本文的研究初步显示，服务业的高速增长尽管在一定程度上是经济运行成本上升的结果，但主要还是其实际产出增加所导致的。如果再进一步考虑到服务业的发展不仅意味着服务数量的增加，而且意味着统计数据中所无法体现的服务质量的提高，中国近年来服务业的整体发展态势是健康的。

表 9 中国服务业发展现状的国际比较

	中国	世界	低收入	中低收入	中等收入	中高收入	高收入
人均国民收入（购买力平价调整，2010年）	7600	11033	1296	3581	6718	9904	37332
服务业增加值比重（%，2010年）	43	71	50	51	55	56	74
工业增加值比重（%，2010年）	47	26	25	32	36	37	24
工业对服务业的支撑力	0.91	2.73	2.00	1.59	1.53	1.51	3.08

但是从国际横向比较来看，中国服务业水平与整体经济发展仍然显得极不协调，严重滞后。以购买力平价计算，中国已经步入了世界中等收入国家行列，但是中国服务业增加值占比却显著低于世界平均水平，甚至低于低收入国家的平均水平。以工业增加值与服务业增加值之比衡量的工业对服务业的支撑力指数，中国也远低于世界平均水平和各收入层次国家的平均水平。从前文中看到，我国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批发和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等传统服务业的比重较高，金融业、房地产业、科学研究、技术服务等现代服务业的比重过低。

因此有必要进一步完善市场环境，打破服务业的部门垄断和地域垄断，发挥竞争机制的有效作用，降低经济运行成本；深化服务业的内部改革，提高分工专业化水平，在价格竞争之外满足对服务业质量和效率的市场需求。同时，通过城市化发展与区域功能定位与协调，以及通过国际交流与合作方式引进资本、技术与知识密集型的高端服务业，也是加快我国服务业发展的有效方式。

参考文献：

- 程大中, 2004. 中国服务业增长的特点、原因及影响. 中国社会科学. 2004 年第 2 期.
- 赵同录, 2006. 加快服务业统计改革, 完善 GDP 核算. 统计研究. 2006 年第 9 期.
- 许宪春, 2004. 中国服务业核算及其存在的问题研究. 经济研究. 2004 年第 3 期.
- 许宪春, 2011. 经济结构演变与中国服务业的发展. 统计研究. 2011 年第 5 期.
- 李善同, 华而诚, 2002. 21 世纪的中国服务业. 北京: 经济科学出版社, 2002 年.
- 刘培林, 宋湛, 2007. 服务业与制造业企业法人绩效比较. 经济研究. 2007 年第 1 期.
- 施发启, 2010. 也评王小鲁博士的《灰色收入与国民收入分配》. 中国统计信息网, http://www.stats.gov.cn/tjfx/grgd/t20100825_402667408.htm
- 王小鲁, 2010. 灰色收入与国民收入分配. 《比较》总第 48 辑. 北京: 中信出版社, 2010 年 5 月.
- 李成瑞主编, 1986. 统计工作手册. 北京: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1986 年. 该分类还见于国家统计局网站 http://www.stats.gov.cn/tjzd/tjzbis/t20020327_14293.htm
- 李文森, 李红玲, 2008. “金融业增加值”核算的相关问题. 统计研究. 2008 年第 2 期.
- 国家统计局, 2003. 中国国民经济核算体系 (2002). 北京: 中国统计出版社, 2003 年 3 月.